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 重庆市教育发展基金会

关于2018年重庆高校年度十大优秀科技成果与十大“双创”明星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进一步激发在渝高校师生创新创业活力，营造创新创业的良好氛围，凝聚富有创新活力的人才队伍，培育更多具备发展潜力的创新创业主体，拟开展重庆市高校年度十大优秀科技成果与十大“双创”明星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及对象**

（一）年度高校十大优秀科技成果

面向在渝高校全职在岗科研人员，征集涉及重庆市重点发展领域的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技术研发及推广等方面的重大成果，评选年度高校十大优秀科技成果。

（二）年度高校十大“双创”明星

面向在渝高校在校师生，遴选在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开发与推广中做出的重大突破，或开展创新、创业取得重大业绩的个人，评选年度高校十大“双创”明星。

**二、征集与评选**

**（一）征集申报**

征集时间：2018年6月1日-2018年7月6日。

各在渝高校征集科技成果和“双创”明星申报材料，对优秀科技成果与“双创”明星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对其真实性负责，并进行遴选、推荐。

**（二）专家评审**

1．评审时间：2018年7月20日-2018年9月10日。

2．专家组成：十大优秀科技成果与十大“双创”明星的材料评审专家，聘请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推荐熟悉行业产业发展的专家各7人组成；十大“双创”明星现场答辩评审专家，由包括行业产业知名专家、优秀企业家、知名投资人的9名专家组成。

3．评审原则：组织单位对评审程序、评审标准和评审纪律等做出具体规定；评审专家需严格遵照评审标准，以申报材料为依据客观公正评审。

4．评审程序：

**（1）十大优秀科技成果：**由市高教学会科技专委会组织申报成果材料收集、整理和规范性审查，经审查合格的材料报送市高教学会组织专家组按照优秀科技成果的评审标准，依据各高校申报材料，重点围绕优秀科技成果的特色、创新点及成果水平进行评审，按照评审得分排序，按照1:1.5的比例评出候选优秀科技成果15项并进行公示。

**（2）十大“双创”明星**：由重庆高校众创空间联盟组织申报材料的收集、整理与规范性审查，经审查合格的材料报送市高教学会，组织专家组按照“双创”明星的评审标准，依据各高校申报材料，重点围绕“双创”明星的开发能力、推广业绩或创业成效进行评审，按照评审得分排序，原则上按照1:1.5的比例评出“双创”明星候选人15名并进行候选人名单公示。

**（三）会议审定与现场答辩**

1．十大优秀科技成果

 会议审定：由重庆市教育发展基金会、重庆市高教学会、重庆市高教学会科技专委会对评选出的候选优秀科技成果专家评审意见进行审定、遴选确定最终成果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公布获奖成果。

2．十大“双创”明星

现场答辩：双创活动周期间，双创明星候选人就自己在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开发与推广中做出的重大突破或创业取得的重大业绩进行现场答辩，按照答辩得分排序，评出十大“双创”明星。

**三、申报条件**

**（一）年度高校十大优秀科技成果**

1．推荐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应属于在渝高校，其发明人/设计人/著作权人须为本校全职在岗科研人员，且与其它单位或个人无产权纠纷。每校限推荐优秀科技成果**1**项。

2．科技成果应归入下列类型之一，并符合申报条件。

基础研究类：科技成果须为探索自然科学现象的重要发现，或在国内外首次阐明的科学理论；该类成果应在科学理论、学术上有突破性创见，或在研究方法、手段上有原始性创新，具有重大科学价值。

应用基础研究类：科技成果须立足于解决制约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出现的重大科技问题，在技术思路、原理和方法上有较大创新，技术上有实质特点和显著突破。

技术研发及推广类：科技成果须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创新性的产品、技术、工艺、材料、设计和生物品种等为基础，取得良好的市场反响，产生重大经济和社会效益。

3．成果中涉及的标志性成果（如论文、专利、奖励等佐证材料）产生的时间范围应在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之间。

**（二）年度高校十大“双创”明星**

1．推荐对象为在渝高校全职在岗科研人员和在读学生，每校限推荐“双创”明星2名（教师和学生各1名）。

2．“双创”明星须在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开发与推广中做出重大突破或在创业中取得重大业绩。所开发或推广的产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应属于在渝高校，其发明人/设计人/著作权人须为本校全职在岗科研人员，且与其它单位或个人无产权纠纷。

3．重大突破或重大业绩产生的时间范围应在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之间。

**四、表彰奖励**

评选产生的2018年度重庆高校十大科技创新成果、高校十大“双创”明星，由重庆市高教学会、重庆市教育发展基金会予以表彰，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十大科技创新成果奖每项奖励五万元人民币，十大“双创”明星每人奖励两万元人民币）。

**五、材料报送**

**（一）年度高校十大优秀科技成果**

1．如实填写《重庆市高校年度十大优秀科技成果申报表》（附件1），同时提交论文索引和引用证明，论文、专利、奖励等复印件及其它相关佐证材料。

2．各单位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2018年7月10日。申报表及附件支撑材料装订成册（总共不超过80页），一式8份。材料报送到重庆市高教学会科技专委会秘书处。

3．联系人：刘名武 电话：023-62653294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66号 重庆交通大学明德楼A栋221室

**（二）年度高校十大“双创”明星**

1．如实填写《重庆市高校年度十大“双创”明星申报表》（附件2），同时提交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开发与推广的效益证明及其它相关佐证材料。

2．各单位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2018年7月10日。申报表及附件支撑材料装订成册（总共不超过80页），一式10份。材料报送到重庆高校众创空间联盟。

3．联系人：李太福 电话：15902343683

地址：沙坪坝区 大学城东路20号 重庆科技学院众创空间联盟秘书处办公室

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 重庆市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8年5月30日